



高新区市政园林处列出首家“黑名单”企业

拒绝与该绿化工程公司再合作

02 要闻

维权路上 与您同行

“3·15消费者权益日”已来临，今年的消费维权年主题为“信用让消费更放心”。结合该主题，济宁高新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开展“农村假冒伪劣食品”、“农村集贸市场”、“农村消费市场”、“保健”市场、“侵权假冒商品”五项专项整治行动，当好老百姓“买用吃”的守护者，切实维护良好的市场经营秩序。

03 看点



制图：李腾

济宁大道东延工程
今年6月将开工建设

02 要闻

“好婆婆”魏秀芳
待儿媳如亲闺女

04 家园

高新区召开“大棚房”专项清理整治推进会

加强耕地保护，营造良好环境

本报济宁3月14日讯(记者 邓超) 近日，济宁高新区召开“大棚房”问题专项清理整治工作推进会。会议进一步贯彻落实了省、市关于“大棚房”问题专项清理整治的要求，传达最新“大棚房”认定标准，细化明确对大棚房的认定原则。济宁高新区管委会副调研员楚智华主持会议。

会议指出，所有相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开展“大棚房”整治行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要全方位、立体式、无死角的再次开展拉网式排查，建立

网格化管理、分片包干制度，仔细核查，全面摸清底数，逐一登记造册，建立详实的核查台账，落实整改时限及责任人。

会议要求，要坚决杜绝虚报、漏报、瞒报现象发生。要严守耕地红线，严格执行标准，精准落实政策，倒排期限，抓紧整改。各街道通过张贴“大棚房”公告，悬挂条幅等形式，大力宣传“大棚房”问题专项清理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和相关要求，确保清理整治工作有序推进。

会议强调，对有问题的地块，由办事处约谈当事人

在3月16日之前自行拆除整改到位，对拒不执行整改的，3月17日后将由管委会组织进行强制拆除。对排查整治中存在不作为、乱作为、失职渎职等违法违纪行为，要严肃追责问责，确保“大棚房”问题清理整治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。

下一步，高新区将继续做好清理整治和监督管理等工作，扎实开展好专项清理整治行动，构建长效监管机制，从源头上杜绝“大棚房”问题的发生，为加强耕地保护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营造良好发展环境。



济宁高新电视
欢迎关注



《蓼河先声》微信公众号



济宁高新区微信公众号



《蓼河畔》杂志



高新区微博

欢迎关注济宁高新区融媒矩阵

融媒新闻热线：6557709